

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办公室文件

沪绿容办〔2023〕20号

关于进一步加强行政许可事中事后 监管工作的通知

各区绿化市容局，局相关处室、直属单位

为落实行政许可事中事后监管部门职责，优化营商环境，提升行业政务服务水平，我处结合工作实际编制了《绿化市容行业行政许可需实施事中事后监管事项清单目录》《市、区行政许可事中事后监管责任清单》《行政许可事中事后监管风险点清单》（见附件），请各相关部门遵照执行。

为确保行政许可事中事后工作制度化、常态化，若审批（备案）部门、批后监管执行部门、监管责任人发生变更时应及时报我局动态更新。

附件 1. 绿化市容行业行政许可需实施事中事后监管事
项清单目录

2. 市、区行政许可事中事后监管责任清单
3. 行政许可事中事后监管风险点清单



附件 1

绿化市容行业行政许可需实施事中事后监管事项清单目录

序号	事项名称(改革前名称)	权利类型	行使层级	备注
1	从事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服务审批 (对从事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服务的许可)	行政许可	市级	
2	从事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处理服务审批 (对从事生活垃圾中转处置服务的许可)	行政许可	市级	
3	从事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服务审批 (对从事城市生活垃圾清扫服务的许可(本区范围内)(区级))	行政许可	区级	行使层级以改革前为准
4	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核准 (对城市建筑垃圾(包括工程渣土)处置(分批排放、回填)的申报核准)	行政许可	区级	
5	砍伐城市树木、迁移古树名木审批 (对砍伐树木的许可(市区两级))	行政许可	市区两级	事项合并 行使层级以改革前为准
6	砍伐城市树木、迁移古树名木审批 (对移植古树名木的审核(市级))	行政许可	市级	事项合并 行使层级以改革前为准
7	临时占用城市绿化用地审批 (对临时使用绿地的许可)	行政许可	区级	
8	户外广告设施设置审批 (对户外广告设施设置的许可)	行政许可	市区两级	
9	临时性户外广告设置审批 (对临时性户外广告设置的许可)	行政许可	市区两级	

10	林木良种繁殖材料,主要草种杂交种子及其亲本种子、常规原种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核发 (对林木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的核发(市区两级))	行政许可	市级	事项拆分 行使层级以改革后为准
11	普通林草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核发 (对林木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的核发(市区两级))	行政许可	市区两级	事项拆分 行使层级以改革后为准
12	从国外引进林草种子、苗木检疫审批 (对国外引进林木种子、苗木检疫的许可)	行政许可	市级	
13	在森林和野生动物类型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修筑设施审批 (在森林和野生动物类型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修筑设施审批)	行政许可	国家级	
14	矿藏勘查、开采以及其他各类工程建设占用林地审核(省级权限) (对建设工程征占用林地审核)	行政许可	市级	
15	临时使用林地审批 (对临时占用林地的许可)	行政许可	区级	
16	林木采伐许可证核发 (对林木采伐许可证的核发(区级))	行政许可	区级	事项合并
17	林木采伐许可证核发 (对迁移林木的许可(区级))	行政许可	区级	事项合并
18	在森林和野生动物类型地方级自然保护区修筑设施审批 (在林业部门管理的地方级自然保护区建立机构和修筑设施审批)	行政许可	市级	
19	猎捕国家二级保护陆生野生动物审批 (对国家二级保护陆生野生动物特许猎捕证核发的许可)	行政许可	市级	
20	猎捕非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审批 (对陆生野生动物猎捕、狩猎的许可)	行政许可	区级	
21	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人工繁育许可证核发(国务院有关人工繁育无特别规定的野生动 (对国家保护野生动物人工繁育许可证的核发(国务院有关人工繁育无特别规定的野生动物))	行政许可	市级	

22	采集国家二级保护野生植物以及甘草和麻黄草审批 (对采集国家二级保护野生植物的审核)	行政许可	市级	
23	出售、收购国家二级保护野生植物审批 (对出售、收购国家二级保护野生植物的许可)	行政许可	市级	
24	出售、购买、利用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及其制品审批 (对出售、购买、利用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及其制品的审批)	行政许可	市级	
25	外国人对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进行野外考察或在野外拍摄电影、录像审批 (对外国人对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进行野外考察、在野外拍摄电影、录像的许可)	行政许可	市级	
26	户外招牌设置审批 (对户外非广告设施(非广告霓虹灯、标语、招牌、标牌、电子显示牌、灯箱、画廊、实物造型等户外设施)设置的审批)	行政许可	区级	
27	迁移树木审批 (对迁移树木的许可)	行政许可	市区两级	
28	移植古树后续资源审批 (移植古树后续资源的许可)	行政许可	市级	
29	占用已建成绿地审批 (对占用已建成绿地的许可)	行政许可	市级	
30	调整已建成的公共绿地内部布局审批 (对调整已建成公共绿地内部布局的许可)	行政许可	市级	
31	户外招牌设置备案	其他权力	街镇	其他权力事项
32	户外广告设施设置备案	其他权力	区级	其他权力事项

附件 2

行政许可事中事后监管责任清单（市局）

序号	事项名称	行使层级	审批部门	批后监管执行部门
1	从事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服务审批 (对从事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服务的许可)	市级	许可处	质监中心
2	从事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处理服务审批 (对从事生活垃圾中转处置服务的许可)	市级	许可处	分类中心
3	砍伐城市树木、迁移古树名木审批 (对砍伐树木的许可(市区两级))	市区两级	许可处	指导站、绿建中心
4	砍伐城市树木、迁移古树名木审批 (对移植古树名木的审核(市级))	市级	公绿处	指导站、绿建中心
5	户外广告设施设置审批 (对外户外广告设施设置的许可)	市区两级	许可处	景观中心
6	临时性户外广告设置审批 (对临时性户外广告设置的许可)	市区两级	许可处	景观中心
7	普通林草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核发 (对林木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的核发(市区两级))	市区两级	许可处	林业站
8	从国外引进林草种子、苗木检疫审批 (对国外引进林木种子、苗木检疫的许可)	市级	林业站	林业站
9	在森林和野生动物类型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修筑设施审批 (在森林和野生动物类型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修筑设施审批)	国家级	野保处	林业站
10	矿藏勘查、开采以及其他各类工程建设占用林地审核(省级权限) (对建设工程征占用林地审核)	市级	许可处	执法处
11	在森林和野生动物类型地方级自然保护区修筑设施审批	市级	野保处	林业站

	(在林业部门管理的地方级自然保护区建立机构和修筑设施审批)			
12	猎捕国家二级保护陆生野生动物审批 (对国家二级保护陆生野生动物特许猎捕证核发的许可)	市级	野保处	林业站
13	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人工繁育许可证核发(国务院有关人工繁育无特别规定的野生动) (对国家保护野生动物人工繁育许可证的核发(国务院有关人工繁育无特别规定的野生动物))	市级	野保处	林业站
14	采集国家二级保护野生植物以及甘草和麻黄草审批 (对采集国家二级保护野生植物的审核))	市级	野保处	林业站
15	出售、收购国家二级保护野生植物审批 (对出售、收购国家二级保护野生植物的许可)	市级	野保处	林业站
16	出售、购买、利用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及其制品审批 (对出售、购买、利用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及其制品的审批)	市级	野保处	林业站
17	外国人对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进行野外考察或在野外拍摄电影、录像审批 (对外国人对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进行野外考察、在野外拍摄电影、录像的许可)	市级	野保处	林业站
18	迁移树木审批 (对迁移树木的许可)	市区两级	许可处	指导站
19	移植古树后续资源审批 (移植古树后续资源的许可)	市级	公绿处	指导站
20	占用已建成绿地审批 (对占用已建成绿地的许可)	市级	许可处	指导站
21	调整已建成的公共绿地内部布局审批 (对调整已建成公共绿地内部布局的许可)	市级	公绿处	公园事务中心
22	林木良种繁殖材料,主要草种杂交种子及其亲本种子、常规原种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核发 (对林木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的核发(市区两级))	市级	许可处	林业站

行政许可事中事后监管责任清单（黄浦区）

序号	事项名称	行使层级	审批（备案）部门	批后监管执行部门
1	从事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服务审批 (对从事城市生活垃圾清扫服务的许可(本区范围内)(区级))	区级	审批服务科	环卫管理科
2	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核准 (对城市建筑垃圾(包括工程渣土)处置(分批排放、回填)的申报核准	区级	审批服务科	质监中心
3	砍伐城市树木、迁移古树名木审批 (对砍伐树木的许可(市区两级))	市区两级	审批服务科	绿化管理所
4	临时占用城市绿化用地审批 (对临时使用绿地的许可)	区级	审批服务科	绿化管理所
5	户外广告设施设置审批 (对户外广告设施设置的许可)	市区两级	审批服务科	灯光景观所
6	临时性户外广告设置审批 (对临时性户外广告设置的许可)	市区两级	审批服务科	灯光景观所
7	猎捕非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审批 (对陆生野生动物猎捕、狩猎的许可)	区级	审批服务科	绿化管理所
8	户外招牌设置审批 (对户外非广告设施(非广告霓虹灯、标语、招牌、标牌、电子显示牌、灯箱、画廊、实物造型等户外设施)设置的审批)	区级	审批服务科	灯光景观所
9	迁移树木审批 (对迁移树木的许可)	市区两级	审批服务科	绿化管理所
10	户外招牌设置备案	街镇	街镇城建中心	街镇联合监管
11	户外广告设施设置备案	区级	审批服务科	灯光景观所

注：以上审批（备案）部门、监管执行部门和监管责任人发生变更的及时报市绿化市容局实施动态更新。

行政许可事中事后监管责任清单（徐汇区）

序号	事项名称	行使层级	审批（备案）部门	批后监管执行部门
1	从事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服务审批 (对从事城市生活垃圾清扫服务的许可(本区范围内)(区级))	区级	局生活垃圾科	局生活垃圾科、局审批科
2	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核准 (对城市建筑垃圾(包括工程渣土)处置(分批排放、回填)的申报核准	区级	区环管中心	区环管中心、局审批科
3	砍伐城市树木、迁移古树名木审批 (对砍伐树木的许可(市区两级))	市区两级	区绿化中心	区绿化中心、局审批科
4	临时占用城市绿化用地审批 (对临时使用绿地的许可)	区级	区绿化中心	区绿化中心、局审批科
5	户外广告设施设置审批 (对户外广告设施设置的许可)	市区两级	区灯光所	区灯光所、局审批科
6	临时性户外广告设置审批 (对临时性户外广告设置的许可)	市区两级	区灯光所	区灯光所、局审批科
7	猎捕非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审批 (对陆生野生动物猎捕、狩猎的许可)	区级	区绿化中心	区绿化中心、局审批科
8	户外招牌设置审批 (对户外非广告设施(非广告霓虹灯、标语、招牌、标牌、电子显示牌、灯箱、画廊、实物造型等户外设施)设置的审批)	区级	局市容科	局市容科、局审批科
9	迁移树木审批 (对迁移树木的许可)	市区两级	区绿化中心	区绿化中心、局审批科
10	户外招牌设置备案	街镇	街镇城建中心	街镇联合监管
11	户外广告设施设置备案	区级	区灯光所	区灯光所、局审批科

注：以上审批（备案）部门、监管执行部门和监管责任人发生变更的及时报市绿化市容局实施动态更新。

行政许可事中事后监管责任清单（长宁区）

序号	事项名称	行使层级	审批（备案）部门	批后监管执行部门
1	从事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服务审批 (对从事城市生活垃圾清扫服务的许可(本区范围内)(区级))	区级	审批科	环管科
2	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核准 (对城市建筑垃圾(包括工程渣土)处置(分批排放、回填)的申报核准	区级	审批科	区废管所
3	砍伐城市树木、迁移古树名木审批 (对砍伐树木的许可(市区两级))	市区两级	审批科	区绿管中心
4	临时占用城市绿化用地审批 (对临时使用绿地的许可)	区级	审批科	区绿管中心
5	户外广告设施设置审批 (对户外广告设施设置的许可)	市区两级	审批科	区景观所
6	临时性户外广告设置审批 (对临时性户外广告设置的许可)	市区两级	审批科	区景观所
7	猎捕非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审批 (对陆生野生动物猎捕、狩猎的许可)	区级	审批科	区绿管中心
8	户外招牌设置审批 (对户外非广告设施(非广告霓虹灯、标语、招牌、标牌、电子显示牌、灯箱、画廊、实物造型等户外设施)设置的审批)	区级	审批科	区景观所
9	迁移树木审批 (对迁移树木的许可)	市区两级	审批科	区绿管中心
10	户外招牌设置备案	街镇	街镇城建中心	街镇联合监管
11	户外广告设施设置备案	区级	审批科	区景观所
注：以上审批（备案）部门、监管执行部门和监管责任人发生变更的及时报市绿化市容局实施动态更新。				

行政许可事中事后监管责任清单（静安区）

序号	事项名称	行使层级	审批（备案）部门	批后监管执行部门
1	从事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服务审批 (对从事城市生活垃圾清扫服务的许可(本区范围内)(区级))	区级	环卫管理科	环卫管理科
2	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核准 (对城市建筑垃圾(包括工程渣土)处置(分批排放、回填)的申报核准)	区级	废弃物管理所	废弃物管理所
3	砍伐城市树木、迁移古树名木审批 (对砍伐树木的许可(市区两级))	市区两级	绿化管理科	绿化管理中心
4	临时占用城市绿化用地审批 (对临时使用绿地的许可)	区级	绿化管理科	绿化管理中心
5	户外广告设施设置审批 (对外户外广告设施设置的许可)	市区两级	景观管理科	市容景观所
6	临时性户外广告设置审批 (对临时性户外广告设置的许可)	市区两级	景观管理科	市容景观所
7	猎捕非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审批 (对陆生野生动物猎捕、狩猎的许可)	区级	绿化管理科	绿化管理中心
8	户外招牌设置审批 (对户外非广告设施(非广告霓虹灯、标语、招牌、标牌、电子显示牌、灯箱、画廊、实物造型等户外设施)设置的审批)	区级	景观管理科	市容景观所
9	迁移树木审批 (对迁移树木的许可)	市区两级	绿化管理科	绿化管理中心
10	户外招牌设置备案	街镇	街镇城建中心	街镇联合监管

11	户外广告设施设置备案	区级	景观管理科	市容景观所
注：以上审批（备案）部门、监管执行部门和监管责任人发生变更的及时报市绿化市容局实施动态更新。				

行政许可事中事后监管责任清单（普陀区）

序号	事项名称	行使层级	审批（备案）部门	批后监管执行部门
1	从事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服务审批 (对从事城市生活垃圾清扫服务的许可(本区范围内)(区级))	区级	环卫管理科	环卫管理科
2	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核准 (对城市建筑垃圾(包括工程渣土)处置(分批排放、回填)的申报核准)	区级	环境卫生管理服务中心废弃物管理科	环境卫生管理服务中心废弃物管理科
3	砍伐城市树木、迁移古树名木审批 (对砍伐树木的许可(市区两级))	市区两级	绿化管理科	绿化建设管理中心绿地管理科
4	临时占用城市绿化用地审批 (对临时使用绿地的许可)	区级	绿化管理科	绿化建设管理中心绿地管理科
5	户外广告设施设置审批 (对外户外广告设施设置的许可)	市区两级	市容管理中心	市容管理中心
6	临时性户外广告设置审批 (对临时性户外广告设置的许可)	市区两级	市容管理中心	市容管理中心
7	猎捕非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审批 (对陆生野生动物猎捕、狩猎的许可)	区级	绿化建设管理中心综合业务科	绿化建设管理中心综合业务科
8	户外招牌设置审批 (对外户外非广告设施(非广告霓虹灯、标语、招牌、标牌、电子显示牌、灯箱、画廊、实物造型等户外设施)设置的审批)	区级	市容景观科	绿化和市容管理局市容景观科
9	迁移树木审批 (对迁移树木的许可)	市区两级	绿化管理科	绿化建设管理中心绿地管理科
10	户外招牌设置备案	街镇	街镇城建中心	街镇联合监管
11	户外广告设施设置备案	区级	市容管理中心	市容管理中心

注：以上审批（备案）部门、监管执行部门和监管责任人发生变更的及时报市绿化市容局实施动态更新。

行政许可事中事后监管责任清单（虹口区）

序号	事项名称	行使层级	审批（备案）部门	批后监管执行部门
1	从事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服务审批 (对从事城市生活垃圾清扫服务的许可(本区范围内)(区级))	区级	环境卫生管理中心	环境卫生管理中心
2	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核准 (对城市建筑垃圾(包括工程渣土)处置(分批排放、回填)的申报核准	区级	环境卫生管理中心	环境卫生管理中心
3	砍伐城市树木、迁移古树名木审批 (对砍伐树木的许可(市区两级))	市区两级	绿化管理事务中心	绿化管理事务中心
4	临时占用城市绿化用地审批 (对临时使用绿地的许可)	区级	绿化管理事务中心	绿化管理事务中心
5	户外广告设施设置审批 (对外户外广告设施设置的许可)	市区两级	景观建设管理所	景观建设管理所
6	临时性户外广告设置审批 (对临时性户外广告设置的许可)	市区两级	景观建设管理所	景观建设管理所
7	猎捕非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审批 (对陆生野生动物猎捕、狩猎的许可)	区级	绿化管理事务中心	上海市绿化管理事务中心
8	户外招牌设置审批 (对外户外非广告设施(非广告霓虹灯、标语、招牌、标牌、电子显示牌、灯箱、画廊、实物造型等户外设施)设置的审批)	区级	景观建设管理所	景观建设管理所
9	迁移树木审批 (对迁移树木的许可)	市区两级	绿化管理事务中心	绿化管理事务中心
10	户外招牌设置备案	街镇	街镇城建中心	街镇联合监管
11	户外广告设施设置备案	区级	景观建设管理所	景观建设管理所

注：以上审批（备案）部门、监管执行部门和监管责任人发生变更的及时报市绿化市容局实施动态更新。

行政许可事中事后监管责任清单（杨浦区）

序号	事项名称	行使层级	审批（备案）部门	批后监管执行部门
1	从事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服务审批 (对从事城市生活垃圾清扫服务的许可(本区范围内)(区级))	区级	环卫管理科	环卫管理科
2	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核准(对城市建筑垃圾(包括工程渣土)处置(分批排放、回填)的申报核准	区级	资源利用和垃圾分类管理所	资源利用和垃圾分类管理所
3	砍伐城市树木、迁移古树名木审批 (对砍伐树木的许可(市区两级))	市区两级	绿化管理事务中心	绿化管理事务中心
4	临时占用城市绿化用地审批 (对临时使用绿地的许可)	区级	绿化管理事务中心	绿化管理事务中心
5	户外广告设施设置审批 (对外广告设施设置的许可)	市区两级	景观管理所	景观管理所
6	临时性户外广告设置审批 (对临时性户外广告设置的许可)	市区两级	景观管理所	景观管理所
7	猎捕非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审批 (对陆生野生动物猎捕、狩猎的许可)	区级	绿化管理事务中心	绿化管理事务中心
8	户外招牌设置审批 (对户外非广告设施(非广告霓虹灯、标语、招牌、标牌、电子显示牌、灯箱、画廊、实物造型等户外设施)设置的审批)	区级	景观管理所	景观管理所
9	迁移树木审批 (对迁移树木的许可)	市区两级	绿化管理事务中心	绿化管理事务中心
10	户外招牌设置备案	街镇	街镇城建中心	街镇联合监管
11	户外广告设施设置备案	区级	景观管理所	景观管理所

注：以上审批（备案）部门、监管执行部门和监管责任人发生变更的及时报市绿化市容局实施动态更新。

行政许可事中事后监管责任清单（奉贤区）

序号	事项名称	行使层级	审批（备案）部门	批后监管执行部门
1	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核准（对城市建筑垃圾(包括工程渣土)处置(分批排放、回填)的申报核准	区级	办公室（行政许可科）	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所
2	砍伐城市树木、迁移古树名木审批（对砍伐树木的许可（市区两级））	市区两级	办公室（行政许可科）	绿化管理所
3	临时占用城市绿化用地审批（对临时使用绿地的许可）	区级	办公室（行政许可科）	绿化管理所
4	户外广告设施设置审批（对户外广告设施设置的许可）	市区两级	办公室（行政许可科）	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所
5	临时性户外广告设置审批（对临时性户外广告设置的许可）	市区两级	办公室（行政许可科）	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所
6	普通林草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核发（对林木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的核发（市区两级））	市区两级	办公室（行政许可科）	林业站
7	临时使用林地审批（对临时占用林地的许可）	区级	办公室（行政许可科）	林业站
8	林木采伐许可证核发（对林木采伐许可证的核发（区级））	区级	办公室（行政许可科）	林业站
9	林木采伐许可证核发（对迁移林木的许可（区级））	区级	办公室（行政许可科）	林业站
10	猎捕非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审批（对陆生野生动物猎捕、狩猎的许可）	区级	办公室（行政许可科）	林业站
11	户外招牌设置审批（对户外非广告设施(非广告霓虹灯、标语、招牌、标牌、电子显示牌、灯箱、画廊、实物造型等户外设施)设置的审批）	区级	办公室（行政许可科）	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所
12	迁移树木审批（对迁移树木的许可）	市区两级	办公室（行政许可科）	绿化管理所
13	户外招牌设置备案	街镇	街镇城建中心	街镇联合监管

14	户外广告设施设置备案	区级	办公室（行政许可科）	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所
注：以上审批（备案）部门、监管执行部门和监管责任人发生变更的及时报市绿化市容局实施动态更新。				

行政许可事中事后监管责任清单（浦东新区）

序号	事项名称	行使层级	审批(备案)部门	批后监管执行部门
1	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核准（对城市建筑垃圾(包括工程渣土)处置(分批排放、回填)的申报核准）	区级	审批处	市容环卫处
2	砍伐城市树木、迁移古树名木审批 (对砍伐树木的许可(市区两级))	市区两级	审批处	绿林处
3	临时占用城市绿化用地审批 (对临时使用绿地的许可)	区级	审批处	绿林处
4	户外广告设施设置审批 (对户外广告设施设置的许可)	市区两级	审批处	市容环卫处
5	临时性户外广告设置审批 (对临时性户外广告设置的许可)	市区两级	审批处	市容环卫处
6	普通林草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核发 (对林木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的核发(市区两级))	市区两级	审批处	绿林处
7	临时使用林地审批 (对临时占用林地的许可)	区级	审批处	绿林处
8	林木采伐许可证核发 (对林木采伐许可证的核发(区级))	区级	审批处	绿林处
9	林木采伐许可证核发 (对迁移林木的许可(区级))	区级	审批处	绿林处
10	猎捕非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审批 (对陆生野生动物猎捕、狩猎的许可)	区级	审批处	绿林处
11	迁移树木审批 (对迁移树木的许可)	市区两级	审批处	绿林处
12	户外广告设施设置备案	区级	审批处	市容环卫处

注：以上审批(备案)部门、监管执行部门和监管责任人发生变更的及时报市绿化市容局实施动态更新。

行政许可事中事后监管责任清单（青浦区）

序号	事项名称	行使层级	审批(备案)部门	批后监管执行部门
1	从事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服务审批（对从事城市生活垃圾清扫服务的许可（本区范围内）（区级））	区级	环卫管理科	环卫管理科
2	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核准（对城市建筑垃圾（包括工程渣土）处置（分批排放、回填）的申报核准	区级	市容环境中心	市容环境中心
3	砍伐城市树木、迁移古树名木审批（对砍伐树木的许可（市区两级））	市区两级	行政审批服务科	行政审批服务科
4	临时占用城市绿化用地审批（对临时使用绿地的许可）	区级	行政审批服务科	行政审批服务科
5	户外广告设施设置审批（对户外广告设施设置的许可）	市区两级	市容管理科	市容管理科
6	临时性户外广告设置审批（对临时性户外广告设置的许可）	市区两级	市容管理科	市容管理科
7	普通林草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核发（对林木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的核发（市区两级））	市区两级	区林业站	区林业站
8	临时使用林地审批（对临时占用林地的许可）	区级	区林业站	区林业站
9	林木采伐许可证核发（对林木采伐许可证的核发（区级））	区级	区林业站	区林业站
10	林木采伐许可证核发（对迁移林木的许可（区级））	区级	区林业站	区林业站
11	猎捕非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审批（对陆生野生动物猎捕、狩猎的许可）	区级	区林业站	区林业站
12	户外招牌设置审批（对户外非广告设施（非广告霓虹灯、标语、招牌、招牌、电子显示牌、灯箱、画廊、实物造型等户外设施）设置的审批）	区级	市容管理科	市容管理科
13	迁移树木审批（对迁移树木的许可）	市区两级	行政审批服务科	行政审批服务科
14	户外招牌设置备案	街镇	街镇城建中心	街镇联合监管
15	户外广告设施设置备案	区级	市容管理科	市容管理科

注：以上审批（备案）部门、监管执行部门和监管责任人发生变更的及时报市绿化市容局实施动态更新。

行政许可事中事后监管责任清单（宝山区）

序号	事项名称	行使层级	审批（备案）部门	批后监管执行部门
1	从事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服务审批（对从事城市生活垃圾清扫服务的许可（本区范围内）（区级））	区级	行政许可科	规划建设科（行政许可科）
2	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核准（对城市建筑垃圾（包括工程渣土）处置（分批排放、回填）的申报核准	区级	行政许可科	废管所
3	砍伐城市树木、迁移古树名木审批（对砍伐树木的许可（市区两级））	市区两级	行政许可科	绿化建设管理中心
4	临时占用城市绿化用地审批（对临时使用绿地的许可）	区级	行政许可科	绿化建设管理中心
5	户外广告设施设置审批（对户外广告设施设置的许可）	市区两级	行政许可科	市容景观管理所
6	临时性户外广告设置审批（对临时性户外广告设置的许可）	市区两级	行政许可科	市容景观管理所
7	普通林草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核发（对林木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的核发（市区两级））	市区两级	行政许可科	区林业站
8	临时使用林地审批（对临时占用林地的许可）	区级	行政许可科	区林业站
9	林木采伐许可证核发（对林木采伐许可证的核发（区级））	区级	行政许可科	区林业站
10	林木采伐许可证核发（对迁移林木的许可（区级））	区级	行政许可科	区林业站
11	猎捕非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审批（对陆生野生动物猎捕、狩猎的许可）	区级	行政许可科	区林业站
12	户外招牌设置审批（对户外非广告设施（非广告霓虹灯、标语、招牌、标牌、电子显示牌、灯箱、画廊、实物造型等户外设施）设置的审批）	区级	行政许可科	市容景观管理所
13	迁移树木审批（对迁移树木的许可）	市区两级	行政许可科	绿化建设管理中心

14	户外招牌设置备案	街镇	街镇城建中心	街镇联合监管
15	户外广告设施设置备案	区级	行政许可科	市容景观管理所
注：以上审批（备案）部门、监管执行部门和监管责任人发生变更的及时报市绿化市容局实施动态更新。				

行政许可事中事后监管责任清单（崇明区）

序号	事项名称	行使层级	审批（备案）部门	批后监管执行部门
1	从事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服务审批（对从事城市生活垃圾清扫服务的许可（本区范围内）（区级））	区级	市容和环卫管理科	市容环境卫生管理中心
2	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核准（对城市建筑垃圾（包括工程渣土）处置（分批排放、回填）的申报核准	区级	废弃物管理科	市容环境卫生管理中心
3	砍伐城市树木、迁移古树名木审批（对砍伐树木的许可（市区两级））	市区两级	绿化科	绿化管理所
4	临时占用城市绿化用地审批（对临时使用绿地的许可）	区级	绿化科	绿化管理所
5	户外广告设施设置审批（对户外广告设施设置的许可）	市区两级	市容和环卫管理科	市容和环卫管理科
6	临时性户外广告设置审批（对临时性户外广告设置的许可）	市区两级	市容和环卫管理科	市容和环卫管理科
7	普通林草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核发（对林木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的核发（市区两级））	市区两级	林业科	区林业站
8	临时使用林地审批（对临时占用林地的许可）	区级	林业科	区林业站
9	林木采伐许可证核发（对林木采伐许可证的核发（区级））	区级	林业科	区林业站
10	林木采伐许可证核发（对迁移林木的许可（区级））	区级	林业科	区林业站
11	猎捕非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审批（对陆生野生动物猎捕、狩猎的许可）	区级	林业科	区林业站
12	户外招牌设置审批（对户外非广告设施（非广告霓虹灯、标语、招牌、标牌、电子显示牌、灯箱、画廊、实物造型等户外设施）设置的审批）	区级	市容和环卫管理科	市容和环卫管理科
13	迁移树木审批（对迁移树木的许可）	市区两级	绿化科	绿化管理所
14	户外招牌设置备案	街镇	街镇城建中心	街镇联合监管

15	户外广告设施设置备案	区级	市容和环卫管理科	市容和环卫管理科
注：以上审批（备案）部门、监管执行部门和监管责任人发生变更的及时报市绿化市容局实施动态更新。				

行政许可事中事后监管责任清单（金山区）

序号	事项名称	行使层级	审批(备案)部门	批后监管执行部门
1	从事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服务审批 (对从事城市生活垃圾清扫服务的许可(本区范围内)(区级))	区级	行政审批科	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所废弃物管理科
2	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核准 (对城市建筑垃圾(包括工程渣土)处置(分批排放、回填)的申报核准)	区级	行政审批科	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所废弃物管理科
3	砍伐城市树木、迁移古树名木审批 (对砍伐树木的许可(市区两级))	市区两级	行政审批科	园林管理所综合管理科
4	临时占用城市绿化用地审批 (对临时使用绿地的许可)	区级	行政审批科	园林管理所综合管理科
5	户外广告设施设置审批 (对外广告设施设置的许可)	市区两级	行政审批科	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所市容景观科
6	临时性户外广告设置审批 (对临时性户外广告设置的许可)	市区两级	行政审批科	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所市容景观科
7	普通林草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核发 (对林木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的核发(市区两级))	市区两级	行政审批科	林业站技术推广科
8	临时使用林地审批 (对临时占用林地的许可)	区级	行政审批科	林业站资源管理科
9	林木采伐许可证核发 (对林木采伐许可证的核发(区级))	区级	行政审批科	林业站资源管理科
10	林木采伐许可证核发 (对迁移林木的许可(区级))	区级	行政审批科	林业站资源管理科
11	猎捕非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审批 (对陆生野生动物猎捕、狩猎的许可)	区级	行政审批科	林业站野生动植物保护管理科
12	户外招牌设置审批 (对户外非广告设施(非广告霓虹灯、标语、招牌、标牌、电子显示牌、灯箱、画廊、实物造型等户外设施)设置的审批)	区级	行政审批科	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所市容景观科
13	迁移树木审批 (对迁移树木的许可)	市区两级	行政审批科	园林管理所综合管理科

14	户外招牌设置备案	街镇	街镇城建中心	街镇联合监管
15	户外广告设施设置备案	区级	行政审批科	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所市容景观科
注：以上审批（备案）部门、监管执行部门和监管责任人发生变更的及时报市绿化市容局实施动态更新。				

行政许可事中事后监管责任清单（闵行区）

序号	事项名称	行使层级	审批(备案)部门	批后监管执行部门
1	从事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服务审批 (对从事城市生活垃圾清扫服务的许可(本区范围内)(区级))	区级	局审批科	区环卫中心
2	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核准 (对城市建筑垃圾(包括工程渣土)处置(分批排放、回填)的申报核准	区级	局审批科	局监督科、区环卫中心
3	砍伐城市树木、迁移古树名木审批 (对砍伐树木的许可(市区两级))	市区两级	局审批科	局监督科、区绿园所
4	临时占用城市绿化用地审批 (对临时使用绿地的许可)	区级	局审批科	局监督科、区绿园所
5	户外广告设施设置审批 (对户外广告设施设置的许可)	市区两级	局审批科	局监督科、局景观科
6	临时性户外广告设置审批 (对临时性户外广告设置的许可)	市区两级	局审批科	局监督科、局景观科
7	普通林草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核发 (对林木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的核发(市区两级))	市区两级	局审批科	区林业站
8	临时使用林地审批 (对临时占用林地的许可)	区级	局审批科	局监督科、区林业站
9	林木采伐许可证核发 (对林木采伐许可证的核发(区级))	区级	局审批科	区林业站
10	林木采伐许可证核发 (对迁移林木的许可(区级))	区级	局审批科	局监督科、区林业站
11	猎捕非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审批 (对陆生野生动物猎捕、狩猎的许可)	区级	局审批科	区林业站
12	户外招牌设置审批 (对户外非广告设施(非广告霓虹灯、标语、招牌、标牌、电子显示牌、灯箱、画廊、实物造型等户外设施)设置的审批)	区级	局审批科	局监督科、局景观科
13	迁移树木审批 (对迁移树木的许可)	市区两级	局审批科	局监督科、区绿园所
14	户外招牌设置备案	街镇	街镇城建中心	街镇联合监管
15	户外广告设施设置备案	区级	局审批科	局监督科、局景观科

注：以上审批(备案)部门、监管执行部门和监管责任人发生变更的及时报市绿化市容局实施动态更新。

行政许可事中事后监管责任清单（松江区）

序号	事项名称	行使层级	审批（备案）部门	批后监管执行部门
1	从事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服务审批（对从事城市生活垃圾清扫服务的许可（本区范围内）（区级））	区级	行政许可科	区市容环境卫生管理中心
2	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核准（对城市建筑垃圾（包括工程渣土）处置（分批排放、回填）的申报核准	区级	行政许可科	局环卫管理科
3	砍伐城市树木、迁移古树名木审批（对砍伐树木的许可（市区两级））	市区两级	行政许可科	局绿化林业科
4	临时占用城市绿化用地审批（对临时使用绿地的许可）	区级	行政许可科	局绿化林业科
5	户外广告设施设置审批（对户外广告设施设置的许可）	市区两级	行政许可科	区市容景观管理所
6	临时性户外广告设置审批（对临时性户外广告设置的许可）	市区两级	行政许可科	区市容景观管理所
7	普通林草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核发（对林木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的核发（市区两级））	市区两级	行政许可科	区林业站
8	临时使用林地审批（对临时占用林地的许可）	区级	行政许可科	区林业站
9	林木采伐许可证核发（对林木采伐许可证的核发（区级））	区级	行政许可科	区林业站
10	林木采伐许可证核发（对迁移林木的许可（区级））	区级	行政许可科	区林业站
11	猎捕非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审批（对陆生野生动物猎捕、狩猎的许可）	区级	行政许可科	区林业站
12	户外招牌设置审批（对户外非广告设施（非广告霓虹灯、标语、招牌、标牌、电子显示牌、灯箱、画廊、实物造型等户外设施）设置的审批）	区级	行政许可科	区市容景观管理所
13	迁移树木审批（对迁移树木的许可）	市区两级	行政许可科	局绿化林业科
14	户外招牌设置备案	街镇	街镇城建中心	街镇联合监管
15	户外广告设施设置备案	区级	行政许可科	区市容景观管理所

注：以上审批（备案）部门、监管执行部门和监管责任人发生变更的及时报市绿化市容局实施动态更新。

行政许可事中事后监管责任清单（嘉定区）

序号	事项名称	行使层级	审批（备案）部门	批后监管执行部门
1	从事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服务审批 (对从事城市生活垃圾清扫服务的许可(本区范围内)(区级))	区级	环卫所	环卫所
2	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核准 (对城市建筑垃圾(包括工程渣土)处置(分批排放、回填)的申报核准	区级	环卫所	环卫所
3	砍伐城市树木、迁移古树名木审批 (对砍伐树木的许可(市区两级))	市区两级	局绿化科	局绿化科
4	临时占用城市绿化用地审批 (对临时使用绿地的许可)	区级	局绿化科	局绿化科
5	户外广告设施设置审批 (对户外广告设施设置的许可)	市区两级	环卫所	环卫所
6	临时性户外广告设置审批 (对临时性户外广告设置的许可)	市区两级	环卫所	环卫所
7	普通林草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核发 (对林木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的核发(市区两级))	市区两级	局绿化科	局绿化科
8	临时使用林地审批 (对临时占用林地的许可)	区级	局绿化科	区林业站
9	林木采伐许可证核发 (对林木采伐许可证的核发(抚育)(区级))	区级	区林业站	区林业站
	林木采伐许可证核发 (对林木采伐许可证的核发(建设项目临时使用林地)(区级))	区级	局绿化科	区林业站
10	林木采伐许可证核发 (对迁移林木的许可(区级))	区级	局绿化科	区林业站
11	猎捕非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审批 (对陆生野生动物猎捕、狩猎的许可)	区级	局绿化科	区林业站
12	户外招牌设置审批 (对户外非广告设施(非广告霓虹灯、标语、招牌、标牌、电子显示牌、灯箱、画廊、实物造型等户外设施)设置的审批)	区级	环卫所	环卫所

13	迁移树木审批 (对迁移树木的许可)	市区两级	局绿化科	局绿化科
14	户外招牌设置备案	街镇	街镇城建中心	街镇联合监管
15	户外广告设施设置备案	区级	环卫所	环卫所

注：以上审批（备案）部门、监管执行部门和监管责任人发生变更的及时报市绿化市容局实施动态更新。

附件 3

行政许可事中事后监管风险点清单

序号 1：事项名称：从事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服务审批（对从事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服务的许可）

风险点责任部门：许可处

风险点梳理

1. 对服务合同的内容核实
2. 营业执照原件，法人身份证件原件，法人委托书及委托人身份证原件
3. 企业注册地房屋资产及办公地，车辆停放场地有效协议或证明原件
4. 企业作业车辆明细汇总表、企业作业车辆相关证件，车辆照片
5. 企业作业人相关证明或有效协议，技术人员汇总表（包括驾驶员驾驶证）；
6. 企业设备能力分类明细登记表；生活垃圾作业设备数据统计表；企业作业设备能力分类明细登记表；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类机械清扫能力情况说明表
7. 企业作业相关技术，质量，安全，监测管理相关制度及污控预案，收集垃圾的去向证明

监管模式 市批事项由上海市资源利用和垃圾分类管理事务中心、上海市市容环境质量监测中心、上海市市容环境卫生水上管理处按职责分工监管，区批事项由区局自行监管

监管频率 2月内批后监管 1 次

监管方式：互联网+监管

序号 2 :事项名称 :从事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处理服务审批 (对从事生活垃圾中转处置服务的许可)

风险点责任部门 : 许可处

风险点梳理

1. 营业执照原件、法人及委托人身份证件原件、法人委托书
2. 处理规模达到 300 吨/日及以上的 , 提供规划部门提供的规划许可证文件 , 处理规模达到 300 吨/日以下的 , 提供用地证明
3. 发改委对生活垃圾处置、中转项目审批或者核准文件
4. 生活垃圾中转服务的 , 中转的处理残余物达标处理、运输、排放方案
5. 餐厨垃圾 (餐厨废弃油脂) 处理服务的 , 处理过程中的残渣、污水等废弃物排放和处理方案、协议。处理后作为肥料或肥料添加剂和生物质柴油的 , 获得管理部门认可文件
6. 控制污染和突发事件预案
7. 专业处理设施、设备合格证明或鉴定证明
8. 技术负责人履历表及专业技术人员专业技术职称证明
9. 企业技术、质量、安全和监测等管理制度

监管模式 : 所在区协同监管

监管频率 2 月内批后监管 1 次

监管方式 : 互联网 + 监管

序号 3：事项名称：从事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服务审批（对从事城市生活垃圾清扫服务的许可（本区范围内）（区级））

风险点责任部门：许可处

风险点梳理

1. 营业执照原件，法人身份证原件，法人委托书及委托人身份证原件
2. 企业注册地房屋资产及办公地，车辆停放场地有效协议或证明原件
3. 企业作业车辆明细汇总表、企业作业车辆相关证件，车辆照片
4. 企业作业人相关证明或有效协议，技术人员汇总表（包括驾驶员驾驶证）；
5. 企业设备能力分类明细登记表；生活垃圾作业设备数据统计表；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类机械清扫能力情况说明表
6. 企业作业相关技术，质量，安全，监测管理相关制度及污控预案，收集垃圾的去向证明

监管模式：自行监管

监管频率 2 月内批后监管 1 次

监管方式：互联网+监管

序号 4 :事项名称 :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核准 (对城市建筑垃圾(包括工程渣土)处置(分批排放、回填)的申报核准

风险点责任部门 :环卫处

风险点梳理

1. 施工单位应当在办理工程施工许可或者拆除工程备案手续前 ,具有建设工程垃圾处置计划、运输合同、处置合同和运输费、处置费列支信息 , 申报核准发处置证
2. 建设工程垃圾处置计划应当包括建设工程垃圾的排放地点、种类、数量、中转码头、中转分拣场所、消纳场所、资源化利用设施等事项
3. 具有不违反交通、公安等行政管理部门相关规定的车辆行驶路线。

监管模式 :所在区监管

监管频率 2 月内批后监管 1 次

监管方式 :互联网 + 监管

序号 5：事项名称：砍伐城市树木、迁移古树名木审批（对砍伐树木的许可（市区两级））

风险点责任部门：许可处

风险点梳理

1. 树木砍伐数量是否符合批复
2. 树木砍伐位置是否符合批复
3. 砍伐位置是否补种树木。

监管模式：自行监管

监管频率：“双随机，一公开”

监管方式：互联网+监管

序号 : 6 : 事项名称 : 砍伐城市树木、迁移古树名木审批 (对移植古树名木的审核 (市级))

风险点责任部门 : 公绿处

风险点梳理

1. 移植树木编号与申请移植树木编号是否符合
2. 新的种植点位是否与申请移植点位是否符合
3. 移植作业与复壮抢救措施是否符合移植方案
4. 是否委托具有相应专业的绿化单位进行移植后 5 年的养护并制定养护方案
5. 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移植作业。

监管模式 由上海绿化管理指导站负责批后监管

监管频率 : 批后监管 1 次

监管方式 : 互联网+监管

**序号 : 7 : 事项名称 : 临时占用城市绿化用地审批 (对临时使用
绿地的许可)**

风险点责任部门 : 许可处

风险点梳理

1. 临时使用绿地范围是否符合批复
2. 树木迁移数量是否符合批复
3. 树木迁移位置是否符合批复
4. 是否缴纳临时使用绿地补偿费用 ;(告知承诺方式需检查)
5. 恢复绿地的面积是否符合批复
6. 临时占用期限是否符合批复要求
7. 申请人承诺提交的申办材料是否齐全 ;(告知承诺方式需检查)

监管模式 : 自行监管

监管频率 : 批后监管 1 次 (告知承诺事项 , 2 月内完成)

监管方式 : 互联网 + 监管

序号 8：事项名称：户外广告设施设置审批（对户外广告设施设置的许可）

风险点责任部门：景观管理处、各区局

风险点梳理

1. 设置地点是否与批文一致？
2. 广告形式是否与批文一致？
3. 设施规格是否与批文一致？
4. 广告设置是否与经批准的效果图一致？

监管模式：景观事务中心负责市级批后监管，区局自行监管

监管频率：批后监管 1 次

监管方式：互联网+监管

序号 9：事项名称：临时性户外广告设置审批（对临时性户外广告设置的许可）

风险点责任部门：景观管理处、各区局

风险点梳理

1. 设置地点是否与批文一致？
2. 广告形式是否与批文一致？
3. 设施规格是否与批文一致？
4. 广告设置是否与经批准的设置方案、效果图一致？

监管模式：景观事务中心负责市级批后监管，区局自行监管

监管频率：批后监管 1 次

监管方式：互联网+监管

序号 10：事项名称：林木良种繁殖材料，主要草种杂交种子及其亲本种子、常规原种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核发（对林木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的核发（市区两级））

风险点责任部门：许可处

风险点梳理

1. 营业执照原件或法人证书原件及复印件，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盖章）；
2. 具有与林草种子生产经营的种类和数量相适应的设施、设备等（从事籽粒、果实等有性繁殖材料生产的，必须具有种子烘干、风选、精选机等生产设备和恒温培养箱、光照培养箱、干燥箱、扦样器、天平、电冰箱等种子检验仪器设备企业注册地房屋资产及办公场地、车辆停放场地有效协议或证明原件及复印件）；具有从事籽粒、果实等有性繁殖材料生产的繁殖种子的隔离和培育条件、无检疫性有害生物的生产地点
3. 具有林草种子相关专业中专以上学历、初级以上技术职称或者同等技术水平的生产、检验、加工、储藏等技术人员
4. 是否按照行政许可登记的范围、方式、有效期和生产经营种类等从事林木种子生产经营活动
5. 林木种子生产经营业务登记、档案等制度建立和执行情况
6. 执行标签、包装、自检、广告情况
7. 申请领取具有林木良种的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的，应当具备林木良种所有人的书面同意；

8. 生产经营的林木良种应与林木良种所有人同意的林木良种一致

监管模式：自行监管

监管频率 2 月内批后监管 1 次

监管方式：互联网+监管

序号 11 : 事项名称 : 普通林草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核发 (对林木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的核发 (市区两级))

风险点责任部门 : 许可处

风险点梳理

9. 营业执照原件或法人证书原件及复印件, 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盖章);

10. 具有与林草种子生产经营的种类和数量相适应的设施、设备等 (从事籽粒、果实等有性繁殖材料生产的, 必须具有种子烘干、风选、精选机等生产设备和恒温培养箱、光照培养箱、干燥箱、扦样器、天平、电冰箱等种子检验仪器设备企业注册地房屋资产及办公场地、车辆停放场地有效协议或证明原件及复印件); 具有从事籽粒、果实等有性繁殖材料生产的繁殖种子的隔离和培育条件、无检疫性有害生物的生产地点

11. 具有林草种子相关专业中专以上学历、初级以上技术职称或者同等技术水平的生产、检验、加工、储藏等技术人员

12. 是否按照行政许可登记的范围、方式、有效期和生产经营种类等从事林木种子生产经营活动

13. 林木种子生产经营业务登记、档案等制度建立和执行情况

14. 执行标签、包装、自检、广告情况

监管模式 : 自行监管

监管频率 2 月内批后监管 1 次

监管方式 : 互联网+监管

序号 12 : 事项名称 : 从国外引进林草种子、苗木检疫审批 (对国外引进林木种子、苗木检疫的许可)

风险点责任部门 : 林业总站

风险点梳理

1. 隔离场所是否具备普及性国外引种试种资格 ?
2. 是否按隔离要求种植 ?
3. 数量是否发生改变 ?
4. 现场是否发现检疫性有害生物 ?
5. 隔离设施是否完好 ?
6. 是否有疫情监测记录 ?
7. 人员配备情况是否符合要求 ?
8. 是否有处置突发事件的药剂储备 ?
9. 检查结果。

监管模式 : 自行监管

监管频率 : 双随机 , 一公开

监管方式 : 互联网 + 监管

序号 13 : 事项名称 : 在森林和野生动物类型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修筑设施审批 (在森林和野生动物类型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修筑设施审批)

风险点责任部门 : 野保处

风险点梳理

1. 修筑设施是否符合批复位置范围要求
2. 是否存在在自然保护区的实验区内 , 建设污染环境、破坏资源或者景观的生产设施
3. 建立的机构和设施的污染排放是否超过国家和地方规定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4. 是否导致保护区主要保护对象主要栖息地数量和质量的下降 , 是否导致保护区主要保护对象种类和数量的下降 , 是否导致保护区生态系统退化或有退化的趋势 ; 是否导致保护区自然环境发生不良的改变或有不良改变的趋势
5. 是否妨碍或影响自然保护区管理机构统一管理自然保护区的自然环境和自然资源。

监管模式 : 自行监管 , 所在区协同监管

监管频率 : 批后监管 1 次

监管方式 : 互联网 + 监管、专业评估

序号 14 : 事项名称 : 矿藏勘查、开采以及其他各类工程建设占用林地审核 (省级权限) (对建设工程征占用林地审核)

风险点责任部门 : 执法稽查处

风险点梳理

1. 征占用林地地点、范围、面积等是否与许可批文一致 ?
2. 征占用林地用途是否与许可批文一致 ?
3. 补建林地面积是否与批文要求一致 ?
4. 补建位置是否与设计图相一致 ?
5. 补建时间是否与批文要求一致 ?
6. 补建质量是否满足公益林建设标准 ?

监管模式 : 自行监管

监管频率 : 批后监管 1 次

监管方式 : 互联网 + 监管

序号 15 : 事项名称 : 临时使用林地审批 (对临时占用林地的许可)

风险点责任部门 : 执法稽查处

风险点梳理

1. 临时占用林地位置、范围、面积是否与批文一致 ?
2. 临时占用林地是否按时恢复 ?
3. 临时占用林地恢复面积是否与批文一致 ?
4. 临时占用林地恢复质量是否与批文一致 ?

监管模式 : 自行监管

监管频率 : 批后监管 1 次

监管方式 : 互联网 + 监管

序号 16 : 事项名称 : 林木采伐许可证核发 (对林木采伐许可证的核发 (区级))

风险点责任部门 : 执法稽查处

风险点梳理

1. 采伐目的是否与林木采伐许可证规定一致?
2. 采伐地点是否与林木采伐许可证规定一致?
3. 采伐树种是否与林木采伐许可证规定一致?
4. 采伐方式是否与林木采伐许可证规定一致?
5. 采伐数量是否与林木采伐许可证规定一致?
6. 更新措施是否与林木采伐许可证规定一致?

监管模式 : 自行监管

监管频率 : 双随机 , 一公开

监管方式 : 互联网+监管

**序号 17 : 事项名称 : 林木采伐许可证核发 (对迁移林木的许可
(区级))**

风险点责任部门 : 执法稽查处

1. 迁移出和迁移入的地点、范围是否与许可批文一致 ?
2. 迁移的树种是否与许可批文一致 ?
3. 迁移的数量是否与许可批文一致 ?
4. 迁移过程中修剪的方式和强度是否符合规程要求 ?
5. 林木迁移后当年成活率、隔年保存率是否符合要求 ?

监管模式 : 自行监管

监管频率 : 批后监管 1 次

监管方式 : 互联网+监管

序号 18 : 事项名称 : 在森林和野生动物类型地方级自然保护区修筑设施审批 (在林业部门管理的地方级自然保护区建立机构和修筑设施审批)

风险点责任部门 : 野保处

风险点梳理

1. 修筑设施是否符合批复位置范围要求
2. 是否存在在自然保护区的实验区内 , 建设污染环境、破坏资源或者景观的生产设施
3. 建立的机构和设施的污染排放是否超过国家和地方规定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4. 是否导致保护区主要保护对象主要栖息地数量和质量的下降 , 是否导致保护区主要保护对象种类和数量的下降 , 是否导致保护区生态系统退化或有退化的趋势 ; 是否导致保护区自然环境发生不良的改变或有不良改变的趋势
5. 是否妨碍或影响自然保护区管理机构统一管理自然保护区的自然环境和自然资源。

监管模式 : 自行监管 , 所在区协同监管

监管频率 : 批后监管 1 次

监管方式 : 互联网 + 监管、专业评估

序号 19 : 事项名称 : 猎捕国家二级保护陆生野生动物审批 (对国家二级保护陆生野生动物特许猎捕证核发的许可)

风险点责任部门 : 野保处

风险点梳理

1. 猎捕野生动物的种类、数量、期限、地点、工具、方法是否与行政许可相符 ?
2. 猎捕、狩猎类用于科研目的的 , 需提供相关研究结果说明用于种群调控目的的 , 提供调控后结果说明。
3. 野生动物猎捕是否有超期行使的行为
4. 是否有未经批准猎捕 , 或将猎获物用于出售、利用等违法违规行为 ?

监管模式 : 自行监管 , 所在区协同监管

监管频率 : 批后监管 1 次

监管方式 : 互联网 + 监管

序号 20 事项名称 猎捕非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审批 (对陆生野生动物猎捕、狩猎的许可)

风险点责任部门：野保处

风险点梳理

1. 猎捕野生动物的种类、数量、期限、地点、工具、方法是否与行政许可相符？
2. 猎捕、狩猎类用于科研目的的，需提供相关研究结果说明用于种群调控目的的，提供调控后结果说明。
3. 野生动物猎捕是否有超期行使的行为
4. 是否有未经批准猎捕，或将猎获物用于出售、利用等违法违规行为？

监管模式：自行监管，所在区协同监管

监管频率：批后监管 1 次

监管方式：互联网+监管

序号 21 : 事项名称 : 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人工繁育许可证核发 (国务院有关人工繁育无特别规定的野生动) (对国家保护野生动物人工繁育许可证的核发 (国务院有关人工繁育无特别规定的野生动物))

风险点责任部门 : 野保处

风险点梳理

1. 申请表、主管部门意见表 , 采用告知承诺制的事项还应核对告知承诺书
2. 驯养繁殖场所在区野生动物保护主管部门意见表
3. 营业执照原件、法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盖章);
4. 驯养繁殖单位注册地房屋资产及固定繁育场所使用权证明 (原件及复印件);
5. 饲养人员技术能力证明
6. 人工繁育野生动物日常饲养记录是否完善 (包括但不限于饲养日志、医疗记录、免疫记录、死亡记录、尸体处理记录、动物进出记录、饲料来源证明);
7. 协议书或意向书、有效批准文件、进出口证明书 (原件及复印件);
8. 固定繁育场所、笼舍规格说明文件及设计方案
9. 防逃逸设施、隔离墙 (网) 灯等安全性防护设施设备的说明 ;
10. 岗位安全操作、卫生防疫、饲养场安全检查、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和逃逸捕捉等相关规程和方案 (书面及电子文本);

监管模式 : 自行监管 , 所在区协同监管

监管频率 : 批后监管 1 次 (告知承诺事项 2 月内完成)

监管方式 : 互联网 + 监管

序号 22 : 事项名称 : 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人工繁育许可证核发(国务院有关人工繁育无特别规定的野生动(采集国家二级保护野生植物以及甘草和麻黄草审批(对采集国家二级保护野生植物的审核))

风险点责任部门 : 野保处

1. 采集野生植物的种类、数量、期限、地点、工具、方法是否与行政许可相符
2. 采集野生植物用于科研目的的，需提供相关研究结果说明
3. 野生植物采集证是否有超期行使的行为
4. 是否有未经批准采集，或将采获物用于出售、利用等违法违规行为？

监管模式 : 自行监管，所在区协同监管

监管频率 : 批后监管 1 次

监管方式 : 互联网+监管

序号 23 :事项名称 :出售、收购国家二级保护野生植物审批 (对出售、收购国家二级保护野生植物的许可)

风险点责任部门 :野保处

风险点梳理

1. 收购、出售和利用国家二级保护野生植物及其制品的种类、数量、目的、去向是否与行政许可相符 ?
2. 野生植物利用类单位是否按要求建立资源利用情况可追溯档案
3. 野生植物出售、收购、利用等是否有超期行使的行为 ? 制品库存来源和数量是否存在异常
4. 是否有未经批准出售、收购、利用等违法违规行为。

监管模式 :自行监管 , 所在区协同监管

监管频率 :批后监管 1 次

监管方式 :互联网 + 监管

序号 24 : 事项名称 : 出售、购买、利用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及其制品审批 (对出售、购买、利用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及其制品的审批)

风险点责任部门 : 野保处

风险点梳理

1. 收购、出售和利用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及其制品的种类、数量、目的、去向是否与行政许可相符 ?
2. 是否按照要求申领并加载 “ 中国野生动物经营利用管理专用标识 ” ?
3. 野生动物利用类单位是否按要求建立资源利用情况可追溯档案 ?
4. 野生动物借展、出售、收购、利用等是否有超期行使的行为 ? 制品库存来源和数量是否存在异常 ?
5. 是否有未经批准展示展演、出售、收购、利用等违法违规行为 ?

监管模式 : 自行监管 , 所在区协同监管

监管频率 : 批后监管 1 次

监管方式 : 互联网 + 监管

序号 25 : 事项名称 : 外国人对国家重点保护陆生野生动物进行野外考察或在野外拍摄电影、录像审批 (对外国人对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进行野外考察、在野外拍摄电影、录像的许可)

风险点责任部门 : 野保处

1. 外国人在中国境内对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进行野外考察、标本采集或者在野外拍摄电影、录像的行为是否符合国家有关野生动物保护的规定
2. 考察和拍摄电影、录像活动是否对野生动物造成不良影响是否符合生态安全要求和公共利益。

监管模式 : 自行监管 , 所在区协同监管

监管频率 : 批后监管 1 次

监管方式 : 互联网 + 监管

序号 26 :事项名称 :户外招牌设置审批 (对户外非广告设施(非广告霓虹灯、标语、招牌、标牌、电子显示牌、灯箱、画廊、实物造型等户外设施)设置的审批)

风险点责任部门 各区局

风险点梳理

- 1. 设置位置是否与批文一致 ?**
- 2. 设置数量是否与批文一致 ?**
- 3. 设置形式是否与批文一致 ?**
- 4. 设施规格是否与批文一致 ?**

监管模式 :区局自行监管

监管频率 :批后监管 1 次

监管方式 :互联网+监管

序号 27 : 事项名称 : 迁移树木审批 (对迁移树木的许可)

风险点责任部门 : 许可处

风险点梳理

1. 树木迁移数量是否符合批复
2. 迁移砍伐位置是否符合批复
3. 迁移位置是否补种树木
4. 迁移过程中是否过度修剪。

监管模式 : 自行监管

监管频率 : 批后监管 1 次

监管方式 : 互联网+监管

序号 28 : 事项名称 : 移植古树后续资源审批 (移植古树后续
资源的许可)

风险点责任部门 : 公绿处

风险点梳理

1. 移植树木编号与申请移植树木编号是否符合
2. 新的种植点位是否与申请移植点位是否符合
3. 移植作业与复壮抢救措施是否符合移植方案
4. 是否委托具有相应专业的绿化单位进行移植后 5 年的养护并
制定养护方案
5. 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移植作业。

监管模式 由上海绿化管理指导站负责批后监管

监管频率 : 批后监管 1 次

监管方式 : 互联网 + 监管

序号 29 : 事项名称 : 占用已建成绿地审批 (对占用已建成绿地的许可)

风险点责任部门 : 许可处

风险点梳理

1. 占用绿地范围是否符合批复
2. 树木迁移数量是否符合批复
3. 树木迁移位置是否符合批复
4. 迁移过程中是否过度修剪
5. 恢复绿地的面积是否符合批复
6. 恢复绿地质量是否符合批复要求

监管模式 : 自行监管

监管频率 : 批后监管 1 次

监管方式 : 互联网+监管

序号 30 : 事项名称 : 调整已建成的公共绿地内部布局审批 (对调整已建成公共绿地内部布局的许可)

风险点责任部门 : 公绿处

风险点梳理

1. 调整内容、范围 , 调整前后内部用地比例表等是否符合许可决定 (涉及游乐区布局调整的 , 游乐区、游乐项目的范围、位置、占地面积及其他附属设施是否符合许可决定);
2. 游乐项目是否符合《上海市公园绿地游乐设施管理办法》以及国家和本市有关技术、安全标准和规定 , 具有产品质量合格证等相关证件
3. 受影响的景观是否恢复
4. 项目进度安排是否符合审批意见有效期 。

监管模式 由上海市公园管理事务中心负责批后监管

监管频率 : 批后监管 1 次

监管方式 : 互联网 + 监管

序号 31 : 事项名称 : 户外招牌设置备案

风险点责任部门 街道办事处、乡镇人民政府

1. 设置位置是否与备案接受通知书一致 ?
2. 设置数量是否与备案接受通知书一致 ?
3. 设置形式是否与备案接受通知书一致 ?
4. 设施规格是否与备案接受通知书一致 ?

监管模式 可以采取多种监管方式

监管频率 批后监管 1 次

监管方式 互联网+监管

序号 32 : 事项名称 : 户外广告设施设置备案

风险点责任部门 各区局

1. 设置地点是否与备案接受通知书一致 ?
2. 广告形式是否与备案接受通知书一致 ?
3. 设施规格是否与备案接受通知书一致 ?
4. 广告设置是否与备案的效果图一致 ?

监管模式 : 区局自行监管

监管频率 双随机 , 一公开

监管方式 : 互联网 + 监管

(此件公开发布)

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办公室

年 月 日印发

关于颁发《关于进一步加强行政许可事中事后监管工作
的通知》的专报

10.25
维伦同志：

根据市场监管局《关于商请做好 2023 年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专项督查准备工作的函》（见附件 1）的文件精神，市级部门要做好事中事后监管内部协调机制建设的工作要求。我处根据上半年主题教育中“加强行业事中事后监管”专题工作成果，草拟了《关于进一步加强行政许可事中事后监管工作的通知》（见附件 2），拟以局办发文的名义下发行业内各部门和各区执行。此文件将作为专项督查自查工作的制度建设内容。

妥否，请领导审示。

附件：1、关于商请做好 2023 年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专项督查准备工作的函
2、关于进一步加强行政许可事中事后监管工作的通知

行政许可处

2023 年 10 月 24 日

拟稿人：苏鸣

负责人：钱杰

（行政许可处专报编号：2023-025）



扫描全能王 创建